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6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三 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《华鼎股份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,并经2016年2月 24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详见于2016年 1月29日和2016年2月25日刊登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 券时报》的公告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披露资料。

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的要求,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 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2016年4月13日收市,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"天治武康7号资产管理计 划"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为14,196,524股,成交金额 为人民币151,593,323元,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0.68元/股,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 总股本的1.7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全部完成股票的购买,上述购买 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,锁定期自本公告日起12个月。

特此公告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14日